

# 國立屏東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5 年 10 月 19 日（星期三）12 時 10 分

地點：本校人文館 102 教室

主持人：劉明宗主任

記錄：蔣昀融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5.9.21）決議案執行情形：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一、本學系 106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碩士班考試、日間部學士班轉學考、大學個人申請入學、大學繁星推薦入學、大學考試分發簡章及各類評分標準案，請討論。	一、本學系 106 學年度各班制簡章及評分標準修改如下： （一）碩士班甄試(會議記錄附件一)： 1.甄試項目刪除面試，保留審查。 2.審查項目改為：「1.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50%)，2.作品集、已發表之論文或足以表現個人研究能力之資料，或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50%)。」 3.同分參酌順序如審查項目之順序。 （二）碩士班考試(會議記錄附件二)： 1.考試科目刪除筆試，保留面試。 2.面試檢附資料改為：「1.最高學歷歷年成績，2.作品(文藝創作或學術論文)，或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3.其他相關資料。」 3.面試評分標準：表達能力(30%)、組織分析能力(50%)、研究能力(20%)。 4.同分參酌順序：組織分析能力、表達能力、研究能力。 （三）日間部學士班轉學考：未修改。 （四）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會議記錄附	依決議辦理。

	<p>件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提高預計甄試人數為 50 人。</li> <li>2.修改備註內容為：「1.本學系教學除授以傳統經史子集課程外，另有現代文學、語文應用課程，藉由完整的語文教育，培育學生多元發展能力。2.本學系為非師培學系，但有意願從事教學工作者可參加本校師資培育教育學程甄試。」</li> </ol> <p>(五) 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會議記錄附件四)：</p> <p>修改備註內容為：「1.本學系教學除授以傳統經史子集課程外，另有現代文學、語文應用課程，藉由完整的語文教育，培育學生多元發展能力。2.本學系為非師培學系，但有意願從事教學工作者可參加本校師資培育教育學程甄試。」</p> <p>(六) 大學考試分發(會議記錄附件五)：</p> <p>修改備註內容為：「1.本學系教學除授以傳統經史子集課程外，另有現代文學、語文應用課程，藉由完整的語文教育，培育學生多元發展能力。2.本學系為非師培學系，但有意願從事教學工作者可參加本校師資培育教育學程甄試。」</p>	
<p>二、 本學系碩士班甄試、碩士班考試、大學轉學考、大學個人申請入學之各類「書審」、「面試」、「筆試」作業規範案，請 討論。</p>	<p>修正後通過(如會議紀錄附件六之一至三)。</p>	<p>依決議辦理。</p>

<p>三、擬訂本學系「碩士在職專班分配結餘款運用要點」草案，請討論。</p>	<p>修正後通過(如會議紀錄附件七)。</p>	<p>依決議辦理。</p>
<p>四、本學系參與「港臺四校中文系大學生論文發表聯誼會」之發表人遴選辦法，請討論。</p>	<p>修改第一項之「...第二階段為面試審查，流程如下...」為「...第二階段為面試審查。流程如下...」餘照案通過。</p>	<p>依決議辦理。</p>
<p>五、本學系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華語文教學碩班之研究計畫審查及口試制度之調整，請討論。</p>	<p>本案緩議，請系辦公室先蒐集各校中文系之研究計畫發表制度及評分表，於下次系務會議討論。</p>	<p>依決議辦理。</p>
<p>六、本學系碩士在職專班以同等學力入學之研究生補修課程相關規定，請討論。</p>	<p>擬刪除碩士在職專班及華語文教學碩士班之相關規定，與本學系後續研究生修業要點之修訂一併提送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討論。</p>	<p>依決議辦理。</p>

貳、主席報告：(略)

參、系務工作報告：

- 一、本學系於9月29日晚間6:00舉辦境外生期初迎新活動，感謝各位師長支持與協助，活動圓滿結束。
- 二、本學系於10月1日辦理「文學與電影研討會——武俠文化」，感謝各位師長協助，活動圓滿結束。
- 三、本學系於10月3日舉辦本學期第一次系週會，邀請作家吳晟老師演講，劉明宗主任主持，主題為「我的文學青春時代」。

- 四、本學系參與第一屆臺港四校中文系大學生論文發表聯誼會之徵件程序，原定於 9 月 30 日截止收件，惟到截止日僅兩位同學報名。經延長報名時間並請師長協助宣傳，至 10 月 17 日止共五位同學報名。
- 五、本學系本學年度之迎曦獎學金於 10 月 12 日截止申請，共三位碩士生提出申請。
- 六、本學系於 10 月 22 日舉辦「新子學國際學術研討會」，簡光明老師主辦，邀請上海華東師範大學方勇教授、韓國國立江陵州大學金白鉉教授、韓國圓光大學姜聲調教授、馬來西亞拉曼大學陳明彪教授、聯合大學錢奕華教授、本校林裕學兼任教授、本系師長，以及自本系畢業，現在正就讀博士班的 3 位系友發表 1 場專題演講及 9 篇論文。地點為本校屏商校區行政大樓 6 樓第一會議室，時間為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4 時 30 分，歡迎各位師長蒞臨，亦歡迎師長鼓勵本系學生、境外生出席。
- 七、本學系於 11 月 11 日舉辦「2016 屏東文學學術研討會：原住民文學與文化」，黃文車老師主辦，地點為本校民生校區教學科技館 1 樓視訊會議廳，歡迎各位師長蒞臨。
- 八、本校進修推廣處已簽會本系，通知本系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碩士在職專班分配結餘款為新臺幣(以下同)50 萬 4,721 元，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之結餘款為 69 萬 977 元，合計 104 學年度結餘款為 119 萬 5698 元。
- 九、課務組於 10 月 12 日通知，即將開始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排課作業，近期系辦公室將再通知各組師長相關事宜。
- 十、人文館 402 教室已更換全新 44 台電腦主機完畢，惟受本校採購規定限制，螢幕無法同時更換，導致部分舊螢幕之顯示出現問題，系辦公室將盡快汰換不堪使用之螢幕，並逐年視經費更新所有螢幕。
- 十一、臺中教育大學語教系楊裕賢主任連絡本學系，下一屆「語文教育與思想文化研討會」將於香港舉辦，日期暫定為 106 年 5 月 18 日，而 5 月 19-20 日將由香港教育學院及臺中教育大學語教系合辦「讀經教育研討會：經典與教育」，預計將有 12 篇論文發表，原則台灣方面可發表 3-4 篇，楊主任歡迎本學系有興趣的師長投稿。有關「語文教育與思想文化研討會」及「讀經教育研討會」的進一步資訊待香港教育學院與臺中教育大學確認後再向師長報告。

#### 肆、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提案人：劉明宗

案由：本學系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華語文教學碩班之研究計畫審查及口試制度之調整，請 討論。

說明：

一、研究計畫發表之資格調整事宜：

- (一) 歷年來，本學系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華語文教學碩班皆以研究生是否完成「論文前三章」作為研究計畫發表資格審查之原則。
- (二) 「完成論文前三章」此一計畫發表資格實屬歷年來各學系於執行面之共識，並未見諸於本校及本學系之相關規定。經向教務處註冊組確認，本校確未強制規定研究生需「完成論文前三章」方可申請研究計畫發表。
- (三) 考量近年來碩班學生之狀況，擬提議降低研究計畫發表資格，請師長討論。

二、研究計畫發表及口試之評分表修改事宜：

- (一) 現今本學系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華語文教學碩班之研究計畫發表及口試皆設計一份「評分表」，供口試委員撰寫分數及建議。
- (二) 惟實際上進行口試時，口試委員或無時間詳細撰寫，或限於「評分表」之建議欄位之大小，常常僅留「如口試意見所述」等語。
- (三) 口試評分表之建議欄似已失去其功能，是否有需要調整，請師長討論。

三、系辦公室蒐集中山大學、成功大學、清華大學、台中教大、新竹教大、高雄師大、中正大學與中央大學各校中文系之資料，列表如下：

有研究計畫發表制度者		無研究計畫發表制度者	
校系名稱	內容	校系名稱	內容
清華大學 中文系	設有「論文大綱口試」制度，碩士生須通過「論文大綱口試」，方具申請學位論文考試資格。(清華大學中文系碩士班修讀辦法、論文大綱口試申請書如附件一、二)	中山大學 中文系	碩士生於學位論文考試前須發表有審查制度之學術論文兩篇並經本系學術發展委員會認可，或通過學科考試(學科考試方式為自選三科曾修習過之本系碩博士班開設課程應考，指導教授迴避命題閱卷)，方具申請學位論文考試資格。
台中教大 語教系	設有「論文計畫審查」制度，碩士生須通過論文計畫審查，方具申請學位論文考試資格。(台中教大語教系碩士論文計畫審查要點、論文計畫審查申請表、教授審查意見表如附件三、四、五)	成功大學 中文系	碩士生於申請學位論文考試前須完成以下要求：1.需研讀與學位論文研究方向有關的書籍三種，並撰寫報告三篇，送交指導教授審核。審核通過後，報告最遲須在申請學位考試前一學期，送交系辦公室彙整備查。2.凡碩士班二年級以上，應參加該系所規劃之學術活動。3.碩士班研究生於修業期間內，須在校內外學術期刊發表論文乙篇(含經審查之學術會議論文)以上。4.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須於前一學期由指導教授予以論文初審。
新竹教大 中文系	設有「論文計畫審查」制度，碩士生須通過論文計畫審查，方具申請學位論文考試資格。(新竹教大中文系論文計畫流程、申請表、評審意見表及綜合評審結果如附件六、七、八、九)	高雄師大 國文系	碩士生於申請學位論文考試前須完成以下要求：1.圈點或精讀指導教授規定書籍。2.需參加「學術研討會」或「學術演講」至少兩次。3.在公開發行之「期刊雜誌」或「學術研討會」上發表學術論文至少一篇。
中央大學 中文系	設有「學位論文開題報告」制度，碩士生須通過學位論文開題報告，方具	中正大學 中文系	碩士生於申請學位論文考試前須完成以下要求：1.圈點原典及提交論文摘要。2.發表期刊論文或研討會論

	申請學位論文考試資格。(中央大學中文系研究生學位論文開題報告規定如附件十)		文。3.參加學術演講或研討會，至少12場。
--	---------------------------------------	--	-----------------------

辦法：依決議辦理。

決議：論文計畫發表之審查維持原本前三章之制度。口試評分表之修改事宜於下次系務會議再議。

### 提案二

提案人：劉明宗

案由：本學系碩士在職專班學生畢業論文之標準相關事宜，請討論。

說明：

- 一、本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至今，已有五屆學生（自101學年度至105學年度）。早期入學之學生亦已陸續完成論文，順利畢業。
- 二、本學系碩士在職專班學生招收對象多元，多數學生不具備中文科系背景及相關基礎學識，對其畢業論文之標準要求，是否與碩士班、語教碩班學生有所區隔為宜？
- 三、本案曾於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104年9月16日)提案討論，當時決議為「尊重各指導教授之決定」。最近系辦公室接獲師長反映，認為似乎於研究生修業要點中訂定論文字數之原則範圍較適宜，故於本次會議提請師長討論。

辦法：依決議辦理。

決議：不明訂字數範圍，由指導教授決定碩士在職專班學位論文之字數，惟學位論文須有完整之內容架構。

### 提案三

提案人：劉明宗

案由：本學系之招生問題與未來發展方向芻議，請討論。

說明：

- 一、本學年度大學部一年級新生計40人報到(含港澳僑生)，日間碩士班新生計2人報到(其中1人休學)，碩士在職專班新生計7人報到，華語文教學碩班新生計8人報到。
- 二、因環境影響，本學系各班制之招生呈現逐年下降之趨勢，其中又以日間碩士班之狀況最為嚴峻，本學期之開課即遭遇嚴重問題。
- 三、請各位師長集思廣益，對本學系目前面臨之招生問題提出解決方針，並請對本學系未來發展方向之規劃提供建言。

辦法：依決議辦理。

決議：

- 一、提供獎學金給本學系大學部畢業生就讀本學系日間碩士班者，或與本校五年一貫制度結合。獎學金經費來源為碩專班分配結餘款。
- 二、應思考培養本學系特色，以與他校競爭。例如開設能提供有助於碩士生畢業就職知能之課程，並與業界建立合作關係，即實務及就業取向。
- 三、透過導師、本學系課堂、系週會與系網站等管道加強宣導本校五年一貫制度。

- 四、由系務發展委員會討論本學系發展方向之規劃，再提系務會議。
- 五、了解本校是否有在屏東各地方學校開設學分班之規劃，本學系師長至各學分班上課，開拓生源。
- 六、系務發展委員會開會討論，設計系列主題演講、座談會，發函週知屏東各地方學校，提供免費講座。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同日下午四時。

